

项目概况

全南县总医院陂头分院综合大楼医疗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s://www.jxsggzy.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年07月10日 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ZTZ2026-QN-X004

项目名称：全南县总医院陂头分院综合大楼医疗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采购方式：询价

预算金额：448930.00 元

最高限价：元

采购需求：

采购条目编号	采购条目名称	采购品目	数量	单位	采购预算(人民币)	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全购字 2026F000213957	全南县总医院陂头分院综合大楼医疗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1	批	448930.00元	详见公告附件

合同履行期限：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完成交货，包括安装调试及人员培训。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3）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2、采购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2.1 中小企业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2.2如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中的对应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所投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须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一类医疗器械产品须具有产品备案登记凭证；（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生产的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一类医疗器械产品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3）经营三类医疗器械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二类医疗器械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备案登记凭证。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6月24日 00:00 至 2026年06月29日 23:30

地点：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s://www.jxsggzy.cn/>）

方式：网上确认并下载电子化询价通知书。（未在规定时间内下载电子化询价通知书的响应供应商视为报名不成功）

售价：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2026年07月10日 09点00分（北京时间）（从磋商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10日；从谈判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从询价通知书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

地点：赣州市南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开标，响应供应商不需要到场参加开标会

五、开启

2026年07月10日 0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赣州市南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开标，响应供应商不需要到场参加开标会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潜在供应商必须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s://www.jxsggzy.cn/>) 注册并办理江西省 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如有疑问请联系新点软件（0512-58188507江苏国泰新点公司）。 2、潜在供应商未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采购文件的，视为未报名，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开标，响应供应商无需现场参加开标会，现场环节(包括但不限于现场签到、响应文件解密、开标唱标等)全部转为不见面开标系统线上操作，现场签到环节改为网上签到，响应供应商须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网上签到，未按时网上签到视为自动放弃投标；具体操作详见“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帮助中心-赣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系统建设项目-投标人操作手册(政府采购)”。 4、响应文件解密：按规定完成系统签到的响应供应商自行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在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宣布开始解锁后 20 分钟内必须完成解密。在规定的解锁时间结束后响应供应商未解锁的，作放弃响应处理，系统将其响应文件退回。 5、本项目是否采用远程异地评标：否 6、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可在本项目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提出询问。 7、本项目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具体缴纳方式及收费标准详见电子化询价通知书。 8、温馨提示：中标（成交）供应商有融资需求的，可享受“政采贷”政策，通过线上申请融资服务（详见招标文件）。 9、监管单位信息：名称：全南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股，地址：全南县金龙大道27号四楼政府采购监管股，电话：0797-2608927，邮箱：2981068748@qq.com。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全南县陂头镇中心卫生院

地址：全南县陂头镇星光路42号

联系方式：1387072046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赣州天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全南县站前路国际商贸城锦绣豪庭A栋202

联系方式：0797-266832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郭先生

电话：0797-2668323

